

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106 年度婚姻教育

2-1. 適性對象推廣方案

2-1-3. 新手父母「幸福放送」計畫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 106 年 3 月 1 日臺教社(二)字第 1060028097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

(一) 強化新手父母家庭經營知能，加強新手父母情緒管理減少不良溝通衍生的衝突，營造優質個人與和諧家庭。

(二) 增進夫妻共同建立對育兒的正確觀念，並學習有效的教育技巧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(二) 主辦單位：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

(三) 承辦單位：永康復興國小

四、活動時間：106 年 11 月 25 日(六)上午場 9 時-12 時及下午場 2 時-5 時，共計 2 場(每場 40 位計 80 位新手父母)。

五、活動地點：永康復興國小書香園(永康區華興街 2 號)

六、參加對象：居住在台南市之新手父母或預備成為新手父母。每場以 40 位為限，額滿為止。(參加者即可獲得精美禮品 1 份，夫妻同行加碼送繪本 1 份)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11 月 10 日(五)前至 <https://goo.gl/forms/PQxAuPIQM9J1CORE3> 網址填寫相關報名資訊，完成報名。11 月 17 日(五)前於本中心網站、fb 粉絲團公告錄取名單。

七、活動課程

* 上午場次:106 年 11 月 25 日(六)上午 9 時-12 時

日期	課程主題	講師/備註
11 月 25 日(六) 09:00~12:00	帶領新手父母或新婚夫妻一起 恩恩愛愛作夫妻 和和樂樂共親職	外聘講師 葉明芬教授 台師大

* 下午場次:106 年 11 月 25 日(六)下午 2 時-5 時

日期	課程主題	講師/備註
11 月 25 日(六) 14:00~17:00	帶領新手父母或新婚夫妻一起 恩恩愛愛作夫妻 和和樂樂共親職	外聘講師 葉明芬教授 台師大

八、預期效益

(一)預計辦理 2 場次，計 80 人次受惠。

(二)提升父母對幼兒發展的認識與正確的教養技巧、個人情緒管控與自我抒發，增進家庭和諧與擴展人際關係參與社會。

**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106 年度婚姻教育
新手父母「幸福放送」報名表**

姓名 1	
姓名 2	
聯絡電話/手機	
目前是否育有小孩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；有 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參加場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1/25(六)上午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1/25(六)下午場
用餐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 (上午場-便當；下午場-餐盒)

請至 <https://goo.gl/forms/PQxAuP1QM9J1CORE3> 填寫報名表；本中心於 11 月 17 日(五)前公布參加名單。